

首都医科大学第六临床医学院
2023 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补充批次）
招生工作的办法

一、报考条件

1. 申请者须符合《首都医科大学 2023 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补充批次）招生简章》的申请条件。

2. 申请者英语水平应达到以下条件之一：

① TOEFL ≥ 90 分（IBT）；

② 新 GRE ≥ 305 分；

③ WSK（PETS 5）考试合格；

④ 大学英语六级 CET6 ≥ 425 分；

⑤ 国家英语专业四级（TEM-4）考试合格；

⑥ IELTS（A 类） ≥ 6.0 ；

⑦ 在官方语言为英语的国家或地区参加过英文授课学位项目学习并获得学位。

⑧ 我校组织的 2023 年医学博士英语考试成绩 ≥ 50 分（当年有效）。此成绩须是在我校参加考试获得的成绩，在外校报名考试获得的成绩不予认可。

大学英语六级成绩 7 年内有效（2015 年 1 月 1 日之后），其余英语成绩 5 年内有效（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

3. 申请者专业基础扎实，对科学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科研能力和创新意识，已取得一定的科研成果。

4. 申请者具有良好思想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身心健康。

二、提交材料及要求

1. 申请材料：

(1) 《报名登记表》一份（网报后 A4 纸双面打印并签名）；

(2) 本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

(3) 本科及硕士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各一份，应届生提供在读学校研

研究生学籍管理部门出具的在读证明（统一格式，能够体现学术学位/专业学位（含规培专业信息），须由研究生学籍管理部门盖章）；境外高校获得学位者，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学位认证报告；

（4）英语成绩证明；

（5）《思想政治情况表》（统一模板，纸版盖章原件，必须包括历史情况及现实表现、审核单位联系人信息及公章，信息不完整视为无效《思想政治情况表》）；

（6）本科及硕士阶段成绩单原件各一份（若为复印件，须加盖学校学习成绩管理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

（7）硕士学位论文摘要；

（8）已取得的科研成果（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论文、专著、专利、科技成果奖等）全文【SCI 文章 JCR 分区及影响因子请登陆以下网址进行查询：<https://pubmed.pro/home>，查询结果截图并附在对应文章右上角】；

（9）其他可以证明考生科研能力和综合水平的证明材料；

（10）申请学科专业领域内两位教授或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统一模板，纸版原件，由专家亲自密封并在封口处签名，不满足密封要求视为无效推荐信）；

（11）攻读博士学位的研究计划书；

（12）申请临床医学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的非应届硕士研究生，还需提供《医师资格证书》和《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应届生需提供《医师资格证书》，入学报到时需提供《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原件进行复审；

（13）报考定向就业者需提供单位人事部门同意报考全制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的证明材料。报考少数民族骨干计划者需提供生源省区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盖章的《2023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登记表》。

其中，材料 3（在读证明）、材料 5（《思想政治情况表》）、材料 10（推荐书）、材料 13 的下载地址：报名系统首页或
<http://yjsh.ccmu.edu.cn/zsgz/xzydzsgz/index.htm>

2. **格式要求：**除材料 10 之外的其他上述材料按照顺序保存为 PDF 文件提交电子版（涉及签名的需扫描后保存为 PDF 文件）保存在 1 个文件夹内后，添加为压缩文件。文件夹及压缩包命名格式为：考生姓名-材料编号-材料内容。

3. 材料寄送地址：

电子版材料：Email: azyy33@126.com 邮件命名：报考三级专业-报考导师-考生姓名-身份证号后 4 位（例内科学（心血管病）-张某某-李某某-1234）。

进入学院综合考核的考生需在参加考核时携带所提交电子版材料的纸版进行报考资格复审。所有材料须左上角编号，并按顺序装入档案袋中，档案袋封面须贴好《附件 1. 安贞医院 2023 年“申请考核”（补充批次）报名材料清单》。

4. 公布学院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工作办法的网址：

<https://www.anzhen.org/Html/News/Columns/39/Index.html>

5. 截止时间：5 月 17 日下午 17:00 之前将准备好的材料交学院（★逾期未发送或提交材料不完整或材料不真实等情况视为放弃申请考核资格）。

三、资格审查办法

学院将根据申请者所提交的材料，成立“资格审查小组”对考生报考资格进行初审，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后初审合格名单将在学院网站主页公布。

资格审查内容包括：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身体健康，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2. 学术背景：根据硕士学位论文研究方向等方面进行考评。

3. 学习成绩和外语水平：在校学习课程成绩合格，外语水平考试成绩满足报考条件。

4. 学术成果：应届生根据硕士在读期间公开发表学术文章情况、非应届生根据近3年公开发表学术文章情况进行综合考评。

5. 综合素质：主要包括思想政治表现，在校学习期间获得奖励与处罚情况等。

四、综合考核办法

根据学科特点和培养要求，重点考核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本学科前沿知识及是否具备博士研究生培养的潜能和综合素质，对专业学位的考生加强临床技能操作考核。同时注重考查考生的道德品质、遵纪守法、科学精神、学术道德、专业伦理、诚实守信等方面的情况。

（一）综合考核内容与形式

1. 笔试考核：知识理论水平与应用能力考核（满分100分）

★时间：2023年5月19日8:30-11:30

考核地点：另行通知

形式：闭卷，时间180分钟

内容：①专业基本知识：根据各三级学科确定考试范围，主要考核考生基础理论、专业知识掌握程度；②专业外语：主要考核考生翻译文献水平；③专业应用能力：主要考核考生的专业知识应用能力，采取病例分析等方式。

★合格线：60分，合格者方可进入面试考核。

2. 面试考核：

1) 报考专业学位博士：

a. 实践操作能力考核（满分100分，占面试考核30%）

★时间：2023年5月19日15:00-17:00（按报考导师分组进行）

内容：重点考核临床技能与应用能力：根据报考导师分组进行，主要考察临床基本操作水平。

★合格线：60分。合格者方能进入面试答辩考核。

说明：请考生自备白衣、口罩、手套、帽子、听诊器等物品。

b. 面试答辩考核（满分 100 分，占面试考核 70%）

根据笔试考核、实践操作能力考核成绩的总成绩排序，导师招生人数：面试考生人数=1:5 的比例确定面试答辩考核名单。

★时间：2023 年 5 月 22 日-24 日（按报考导师分组进行，具体另行通知）

由考核专家组通过面试答辩方式对考生逐一考核。考核专家组一般由 5 位博士生导师或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专家组成。每名考生考核时间不少于 15 分钟。报考同一导师的考生由同一面试答辩专家小组进行考核。面试答辩全程录音录像。

内容：专业英语水平、专业知识水平与应用能力，思想品德和心理素质，创新能力和综合素质等。

说明：考生需准备自我介绍（配合 PPT 讲解）时长不超过 5 分钟（含 1 分钟英文个人介绍）。除英文个人介绍外还需包括：自本科起教育及工作经历、既往临床及科研经历、已经取得的科研学术成果、其他社会活动以及博士研究生学习计划等内容。

★合格线：60 分。合格者方具有拟录取资格。

2) 报考学术学位博士：

面试答辩考核（满分 100 分）

根据笔试考核成绩排序，导师招生人数：面试考生人数=1:5 的比例确定面试答辩考核名单。

★时间：2023 年 5 月 22 日-24 日（按报考导师分组进行，具体另行通知）

由考核专家组通过面试答辩方式对考生逐一考核。考核专家组一般由 5 位博士生导师或相当职称的专家组成。每名考生考核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报考同一导师的考生由同一面试答辩专家小组进行考核。面试答辩全程录音录像。

内容：专业英语水平、专业知识水平与应用能力，专业技能考核、思想品德和心理素质，创新能力和综合素质等。

说明：考生需准备自我介绍（配合 PPT 讲解）时长不超过 5 分钟（含 1 分钟英文个人介绍）。除英文个人介绍外还需包括：自本科起教育及工作经历、既往临床及科研经历、已经取得的科研学术成果、其他社会活动以及博士研究生学习计划等内容。

★合格线：60 分。合格者方具有拟录取资格。

（二）综合考核总成绩（满分 200 分）

综合考核总成绩（拟录取成绩）=笔试考核成绩+面试考核成绩。

★合格线：120 分。

各单项考核成绩、总成绩都合格者方具有拟录取资格。

五、调剂

第一轮复试完成后，若有空缺名额，则由学校统一安排调剂工作。

六、拟录取与体检

1. 学院按照报考导师、学位类型根据考生综合考核总成绩排序确定拟录取名单。

2.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审议确定拟录取名单，在本学院网站首页公示申请人资格审核情况、综合考核总成绩等情况，公示时间 5 天。公示期间考生对公示情况有异议可向学院或研究生院提出申诉。公示结束后，将拟录取名单和考核相关表格及材料上报研究生院。

3. 学校根据考生的综合考核总成绩，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经公示后，向拟录取新生发录取通知书。入学报到时对新生进行入学资格复审。

4. 按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 号），考生于入学时进行体检，体检合格者方具有入学资格。

5. 拟录取的博士研究生应在报到当日将硕士学历学位证书原件提供给录取学院进行核查，无硕士学位证书者不予报到注册。拟录取为临床医学、口腔医学博士专业学位的考生在报到当日还须提交本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或合格成绩证明。

七、监督保障机制

1. 本学院实施细则，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批准，提交研究生院审批。

2. 学院成立博士研究生招生监察小组，对“申请-考核”制招生选拔进行全过程监察督导。对于招生过程中出现徇私舞弊、滥用职权的人员，一经查实将按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对于弄虚作假、违反考试纪律的考生，一经查实将上报学校，永久取消其报考首都医科大学博士研究生资格，已被录取者将被取消入学资格。

3. 凡对录取结果持有异议的考生，可在公示期间进行申诉。申诉人向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提交书面申诉书及有关证明材料，学院在5个工作日内处理并将复议结果告知申诉人；如对院级处理结果不服，在院级处理结果下达后5个工作日内向学校研究生院进行申诉。

八、监督电话

学院：15311579670 学校：010-83911095

（工作日：8:30--11:30, 14:00--17:00）

九、咨询方式

联系方式：15510059394（工作日 9:00—11:00, 14:00—16:00）

Email: azyy33@126.com（发送邮件后 1-2 天内答复）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外馆东街 23 号院 1 号楼 508 室

微信群：收到材料后建群，为考生解答共性问题（群二维码通过报名预留邮箱发送）

首都医科大学第六临床医学院教育处

2023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1.

安贞医院 2023 年“申请考核”（补充批次）报名材料清单

考生姓名：_____ 考生编号：_____ 报考导师：_____

序号	内容	份数
1.	报名登记表	
2.	身份证复印件	
3.	学历学位证明材料	
4.	英语成绩证明	
5.	思想政治情况表	
6.	本科及硕士阶段成绩单原件或复印件	
7.	硕士学位论文摘要	
8.	已取得的科研成果	
9.	其他可以证明考生科研能力和综合水平的证明材料	
10.	专家推荐信	
11.	攻读博士学位的研究计划书	
12.1	医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12.2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复印件	
13.1	单位人事部门同意报考定向博士的证明材料	
13.2	2023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登记表	

说明：未涉及的材料，须在“份数”单元格内填写【无】或【0 份】

考生签字确认：_____

2023 年__月__日